

桐庐县公安局文件

桐公通〔2021〕23号

关于印发《桐庐县城货运车辆禁（限）行区域调整方案》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、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桐庐县城货运车辆禁（限）行区域调整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桐庐县公安局
2021年7月20日

桐庐县城货运车辆禁（限）行区域调整方案

为进一步加强桐庐城区交通管理，保障交通安全畅通，本着既方便车主、服务经济建设，又严格控制城区货运车辆通行总量，维护交通秩序的原则。经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三十九条之规定，自2021年8月20日起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将对县城道路实施禁（限）行的层次管理措施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城区禁（限）行区域范围

1、禁行区域（道路）：

桐君街道区域：富春江一桥、富春路、小岭路、洋塘路（小岭路口以南）、分水江大桥以南合围区域为禁行区域。桥北路（阆苑路口至分水江大桥路段）为禁行道路。

城南街道区域：富春江二桥、大奇山路（包括）以东、滨江路（包括）以南、学圣路（包括）以西、320国道（不包括）以北合围区域为禁行区域。新增迎春南路（320国道以南路段）为禁行道路（禁止一切货运车辆通行）。

凤川街道区域：凤川大道（春江东路至320国道）、春江东路（宝兴路至凤川大道）为禁行道路。

2、限行区域（道路）：

城南街道区域：梅林路（包括）以西、320国道（不包括）以北、学圣路（不包括）以东、滨江路（包含）以南合围区

域为限行区域；乔林路（包括）以东、320国道（不包括）以北、大奇山路（不包括）以西、滨江路（包括）以南合围区域为限行区域。

凤川街道区域：梅林路（包括）以东、宝心路（包括）以西、320国道（不包括）以南、滨江路（包括）以南合围区域为限行区域。

二、禁限行对象

1、国III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、禁止在全县行政区域内道路通行。

2、禁行区域内禁止一切货运车辆（含专项作业车、1.25吨以下货车）、拖拉机通行。因特殊情况需要，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审核同意后，可办理相应通行证，并严格依照限定的线路时段通行。

3、限行区域禁止黄牌货运车辆（因特殊情况需要，黄牌专项作业车、中重型货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审核同意后，可办理临时通行证，并严格依照限定的线路时段通行）、拖拉机通行。

三、管理措施

对未办理通行证驶入禁（限）行区域的货运车辆（含拖拉机）公安机关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。

桐庐县公安局指挥中心

2021年07月28日印制
